

2023年劳务派遣属于职业中介吗 劳务派遣合同优秀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劳务派遣属于职业中介吗 劳务派遣合同篇一

乙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经营地址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居民身份证号码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居住地址 邮政编码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终止。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的派遣期限自 年 月 日开始。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甲方派遣乙方工作的用工单位名称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用工单位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七条 乙方按用工单位的要求应达到工作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九条 甲方和用工单位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五、劳动报酬

第十一条 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或者被用工单位退回期间，按照各省、市地方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报酬。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各省、市地方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各省、市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十六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和用人单位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一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劳务派遣属于职业中介吗 劳务派遣合同篇二

甲方(劳务派遣企业)全称 单 位 类 型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乙方(职工)姓名 性 别 文化程度 身份证件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公正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一、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采用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合同期限不少于两年)。

二、工作内容及要求

1、甲方派遣乙方在 (实际用工单位)的 岗位从事 工作，(属于、不属于)国家规定的有毒、有害、特别繁重或者其他特种作业。工作地点为 。

2、派遣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3、乙方同意按实际用工单位的工作内容和岗位要求，努力提

高职业技能，完成工作任务。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工作时间：乙方在实际用工单位实行(标准、综合计算、不定时)工时工作制。其中，标准工时工作制度为每天工作小时，每周休息日为；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时工作制的，由甲方负责审核实际用工单位报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的行政许可决定，并告知乙方。

2、甲方负责协调实际用工单位保障乙方享有法定休息休假权利。实际用工单位因工作需要征得乙方同意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在节假日加班的，加班工资不包含在甲方与实际用工单位约定的基本工资中，由实际用工单位另外计发。

四、劳动报酬

1、乙方享有与实际用工单位相同或相近岗位劳动者同工同酬和福利待遇的权利。甲方不得克扣实际用工单位支付给乙方的劳动报酬。

2、甲方与实际用工单位商定的乙方工资发放日为每月日，基本工资的发放形式为(由甲方发放、由实际用工单位直接发放)。

(1)乙方实行月薪制，每月为元。

(2)乙方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的基本工资为元/月；绩效奖金由实际用工单位直接发放。

(3)乙方实行计件工资制，定额单价为元，超过法定工作时间以外劳动定额，由实际用工单位按照法定加班工资的标准计算计件工资另外计发。乙方在实际用工单位连续用工的，甲方敦促实际用工单位按照同工同酬的规定，为乙方实行工

资调整。

五、社会保险

1、自劳动关系建立之日起，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扣代缴。

2、甲方应按照国家、省、市有关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该项费用的承担方式为甲方每月按乙方基本工资为基数核算出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的总额并以绩效工资的方式打入乙方工资账户。乙方承诺按照有关规定自行办理各项社会保险账户，并将上述甲方为乙方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存入自己的社会保险账户中。其中，社会保险费用由乙方应当负担的部分，乙方承诺自行缴纳。乙方违背上述承诺的，自行承担各项法律责任。

1、甲方监督实际用工单位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规程和标准，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有权拒绝实际用工单位的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因为此类原因乙方遭受实际用工单位退回的，不视为乙方过失。

2、乙方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甲方及实际用工单位负责及时救治，并按规定时间为乙方申请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保障乙方依法享受各项工伤保险及相关待遇。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保证其享受国家规定的医疗期和相应的医疗待遇。

1、甲方负责协调实际用工单位，按照本合同和劳务派遣协议的约定，三方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2、乙方按约定到实际用工单位工作期限届满，在本合同期限内，甲方应按本地区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向乙方按月支付报酬，缴纳社会保险。

3、本合同存续期间、且原派遣任务完成后，甲方应当积极派遣乙方至新的用工单位工作，在新单位劳动报酬、劳动条件不降低的条件下，乙方应当服从甲方的新派遣，双方同时书面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4、实际用工单位未按劳务派遣协议约定承担对乙方义务，或者实际用工单位有《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情形，致使乙方行使单方解除权的，由甲方承担对乙方的义务，实际用工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5、乙方因出现《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情形及违反实际用工单位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被实际用工单位退回的，甲方有权依照法律规定与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因出现《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四十一条有关情形，被实际用工单位退回的，甲方应承担用人单位义务，按规定发放报酬，积极重新派遣。

6、乙方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情形之一的，本合同不得解除；本合同期满的，本合同应当顺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

八、其他约定条款：

九、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合同履行；若甲方发生合并或分立等情况，本合同继续有效，由承继单位继续履行。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条款内容变更时，双方应当协商一致，以书面方式变更本合同。

十、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应当按照法定的条件、程序和经

经济补偿规定标准执行。甲方违反法律规定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处理。双方依法终止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甲方应当自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之日起15日内，办理完毕乙方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等手续；甲方依法应当支付的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等相关费用，在乙方履行完交接手续时支付。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法律法规有规定的，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若双方协商不成或者发生劳动争议，应当依法向调解机构申请调解，或者依法申请劳动争议仲裁、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至少各执一份。甲方应按规定建立职工名册备查，并向劳动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劳务派遣属于职业中介吗 劳务派遣合同篇三

乙方:

签订日期: 年月日

甲方(用人单位)

用人单位名称

用人单位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

姓名性别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联系方式

户籍所在地

实际居住地

居民身份证号码

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码

社会保险个人编号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遵循合法，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本合同为二年以上(含二年)固定期限劳务派遣劳动合同。约定合同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二)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的派遣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二，工作地点和工作内容

(一) 甲方派遣乙方的用工单位名称。

(二) 乙方同意根据工作需要，被派遣从事岗位(工种)工作。

(三) 乙方的工作地点：。

(四) 乙方的被派遣从事工作岗位如发生变化，甲方应与乙方协商一致后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

(五) 乙方应按用工单位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

(六) 甲方与用工单位派遣协议到期或提前解除时，本合同尚未到期的，甲方应及时安排乙方到其他用工单位工作，并协商变更本合同。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 甲，乙双方经协商确认执行下列条款，乙方工作时间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并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a 用工单位实行每天小时工作制，每周工作天，每周休息天。

b 用工单位实行轮班制，安排乙方实行班运转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为小时。

(二)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经批准属于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岗位，双方依法执行不定时工作制规定。

(三)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经批准属于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岗位，双方依法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规定。

(四) 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严格遵守法定的工作时间，控制加班加点，保证乙方的休息与身心健康，用工单位因工作需要必须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应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同意，并依

法给予乙方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五)甲方依法为乙方安排带薪年休假，具体休假时间双方协商决定。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

(二)甲方承诺每月日为发薪日，月工资元。

(三)按照同工同酬原则，甲方应督促用工单位向乙方依法支付加班费，绩效奖金和与工作岗位相关的福利待遇，用工单位未支付的，由甲方垫付。

(四)合同期内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甲方应按照不低于苏州市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报酬。

(五)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为乙方缴纳住房公积金。

五，社会保险

(一)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报酬中代扣代缴。

(二)乙方发生工伤事故或患职业病的，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负责及时救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由甲方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一)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岗位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伤亡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二)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定期为乙方进行健康检查，并在乙方离岗前进行健康检查。

(三)因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有职业危害可能，在用工单位的监督下，乙方须采取以下防护措施：。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用工单位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四)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按照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对乙方提供保护。

(五)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按照国家关于医疗期的规定依法支付乙方医疗期内的病假工资。

七，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八，劳动争议处理

(一)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法定时效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对仲裁裁决不服且符合起诉条件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甲方和用工单位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投诉，给乙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和用工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九，其他事项

(一)劳动合同期内，乙方户籍所在地，实际居住地，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告知甲方和用工单位。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省和市有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不得涂改。

(四)本合同如需同时用中文，外文书写，内容不一致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六)本合同附件包括：。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 乙方签名：

甲方盖章：

签章日期： 签名日期：

附件

经双方协商同意，对年月日签订的劳动合同作如下变更：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 乙方签名：

甲方盖章：

签章日期： 签名日期：

劳务派遣属于职业中介吗 劳务派遣合同篇四

甲方：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派遣其合同制员工(以下简称劳务人员)至乙方工作之有关事宜，在平等自愿、互信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合作期限

甲、乙双方合作期限为_____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1. 乙方向甲方提出劳务派遣书面申请，经甲乙双方确定后签订本合同。乙方可自行招聘劳务人员，也可委托甲方招聘。
2. 经乙方与求职人员双向选择后，乙方将决定录用人员的名单、工作期限、拟安置的工种、工作岗位及地点、岗位要求、劳务人员在法定时间提供正常工作之情况下的月工资及福利待遇、各项保险、住房公积金额以及劳务人员岗位调整情况等具体列明，以书面的形式提交甲方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3. 甲方根据乙方提交的有关记载着被乙方决定录用人员的具体名单、工作期限、工资福利待遇等书面材料，分别与录用的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务人员档案，办理缴交社会保

险、退工、工伤等手续。

第三条 劳务人员的工作期限

1. 劳务人员的工作期限自劳务人员应向乙方工作报到之日起至工作期限届满且劳务人员与乙方办妥交接手续止。

2. 劳务人员的试用期包括在工作期限内。工作期限在六个月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十五日；工作期限在六个月以上一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三十日；工作期限在一年以上两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十日。乙方对同一劳务人员只能试用一次。

1. 劳务人员在法定时间内提供正常劳动的情况下，试用期月工资与试用期满后的月工资由甲方与劳务人员具体协商确定并书面载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工资标准的确定应符合规定要求。乙方需要劳务人员延长工作时间的，应采用面洽或预先告知等适当方式与劳务人员进行协商，并依法给付加班工资。

2. 甲方依照厦门市有关社会保险规定的标准，为劳务人员缴纳的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特种行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于每月_____日前向甲方逐月支付应付给劳务人员的工资和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当月日前报到的劳务人员的工资按全月标准支付；当月_____日后报到的工资按半月标准支付，但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需按全月标准支付。因劳务人员报到日期的原因而致乙方未能及时给付劳务人员第一个月工资及社会保险费的，乙方应于次月_____日前一并补足支付给甲方。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劳务人员当月的工资清单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额，在次月_____日前支付给劳务人员，并负责办理劳务人员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缴交手续。根据岗位考核，个人工资有出

人的，在本人下月工资中进行清算。

4. 劳务人员在工作期限内发生工伤或其他事故，乙方负责抢救，并及时通知甲方。甲方负责办理工伤保险待遇的申请手续。除由社会保险机构承担劳务人员和第三人的部分保险待遇外，其余应由甲方向劳务人员和第三人承担的各种相关费用由提供岗位的乙方承担。

5.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劳务人员提供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及劳动条件，保障劳务人员的工作安全。

6. 乙方可根据需要对劳务人员进行业务和技能方面的培训，其培训费用由乙方和劳务人员直接商定。

7. 劳务人员在乙方工作期间享有法定的节假日、婚假、产假等待遇。

第五条 甲方的管理费收取

1. 乙方依据甲方实际派遣的劳务人员人数，按月向甲方给付劳务人员管理费。乙方使用派遣人员在_____人以下的，管理费标准为每人每月元；人以上人以下的，管理费标准为每人每月_____元；_____人以上的，管理费标准为每人每月_____元。当月_____日前向乙方报到的劳务人员当月管理费按全月的标准计算；当月_____日后向乙方报到的劳务人员，当月管理费按半价支付。

2. 乙方应在每月_____日前将甲方上月应得的劳务管理费和劳务人员上个月的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特种行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费用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号。因双方与劳务人员均可谅解的原因而致乙方未能及时向甲方给付的各项费用，乙方应于次月日前一并补足支付给甲方。

第六条 劳务人员的教育管理

1. 乙方负责教育、管理在乙方工作的劳务人员，甲方予以配合。
2. 乙方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教育和管理劳务人员的规章制度并书面告知劳务人员，该规章制度应提供给甲方备案。
3. 乙方应加强商业秘密保密措施。劳务人员和甲方有义务保密，不得泄露。甲方违反保密义务对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劳务人员违反保密义务对乙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直接追究劳务人员责任并承担岗位管理不善责任。

第七条 劳务人员工作期限的解除

(一) 协商解除劳务人员工作期限

1.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并征得劳务人员同意，劳务人员的工作期限可以提前解除。乙方提出并经各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务人员工作期限的，甲方因此与劳务人员解除劳动合同并向劳务人员给付应给付的经济补偿金而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劳务人员以书面形式提前_____天通知甲方决定不在乙方工作的，或劳务人员不同意乙方调换工作岗位、工种或加大工作强度而决定不在乙方工作的，乙方同意与甲方解除劳务人员的工作期限，但乙方可要求甲方在_____日内补充新的劳务人员至乙方工作。

(二) 乙方解除劳务人员的工作期限

-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 严重违反乙方规章制度或劳动纪律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泄露商业秘密，对乙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劳动教养的；

(5) 有侵占财产、盗窃、赌博、打架斗殴等行为之一的。

2. 劳务人员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反映，经甲方核实后，乙方可以提前_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及劳务人员解除劳务人员的工作期限，并向甲方退回劳务人员甲方因此与劳务人员解除劳动合同并向劳务人员给付应给付的经济补偿金等而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决定录用劳务人员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乙方无需再录用劳务人员，经甲、乙双方及劳务人员协商不能达成新合意的。

(三) 乙方不得解除劳务人员工作期限

(1) 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 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医疗期内的；

(3)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四) 甲方解除劳务人员工作期限

1. 劳务人员在试用期内决定不在乙方工作的，甲方可随时提出与乙方解除劳务人员工作期限。乙方应按劳务人员实际工作天数向甲方给付劳务人员工资、社会保险费用及甲方应得的管理费等。

2. 乙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劳务人员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务人员劳动，或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劳动条件的

情形而使劳务人员决定不在乙方工作的，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劳务人员工作期限。甲方因此与劳务人员解除劳动合同并向劳务人员给付应给付的经济补偿金等而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向甲方给付劳务人员工资、社会保险费、管理费及档案管理等各种费用时，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劳务人员工作期限。甲方因此与劳务人员解除劳动合同并向劳务人员给付应给付的经济补偿金等而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与劳务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未经协商一致乙方不得变更，劳务人员与甲方发生劳动争议，经相关机构处理应支付给劳务人员的一切费用，如果是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全部由乙方支付。

第八条 离职手续

在劳务人员的工作期限解除或终止时，甲方应督促劳务人员与乙方办妥离职交接手续，交还从乙方领取的物品等。因乙方原因拖延办理解除或终止手续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约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向对方承担赔偿责任。

征缴部门、住房公积金征缴部门征收的罚款、滞纳金等费用。

3. 乙方违约解除劳务人员工作期限的，除应承担甲方因此与劳务人员解除劳动合同并向劳务人员给付应给付的赔偿金等而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外，还应向甲方给付就该被解除劳务人员在剩余工作期限甲方应可收取的管理费及档案管理费之总额。

第十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司法解决。

第十二条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_____

甲方代表：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

乙方代表：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劳务派遣属于职业中介吗 劳务派遣合同篇五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居住地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 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终止。

甲方派遣乙方到用工单位的派遣期限自 年 月 日开始。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甲方派遣乙方工作的用工单位名称

第五条 乙方同意根据用工单位工作需要，担任

第七条 乙方按用工单位的要求应达到

工作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九条 甲方和用工单位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元。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十一条 甲方未能安排乙方工作或者被用工单位退回期间，按照各省、市地方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报酬。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各省、市地方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各省、市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十六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和用人单位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一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各省、市地方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劳务派遣属于职业中介吗 劳务派遣合同篇六

一、合作事项

(一)乙方根据甲方的需要和要求，向甲方派遣劳务人员从事有关工作。甲、乙双方建立劳务派遣合同关系，乙方与派遣到甲方的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履行用工备案登记手续，建立劳动关系。

(二)劳务派遣人员工种、数量、用工期限、工作内容及相关待遇要求、职责划分及费用结算办法等在补充协议中明确。

二、劳务派遣期限

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期满经双方协商可续签。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按国家法定休假待遇规定，安排员工正常休假。

(三)甲方受乙方委托，按月扣出应由派遣人员个人承担的各项社会保险，并转交给乙方。

(四)甲方在国家劳动合同法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有权将派遣人员退回，并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每月1日—10日内办理解聘手续。

(五)甲方依据自身生产经营情况，需要增加或减少派遣人员时，应提前15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增加或减少的保险费、服务费及其它费用在协议附件中明确。

(六)甲方在使用派遣人员时，应提供相应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负责派遣员工岗前安全教育及培训。

(七)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因工伤事故造成伤、残、亡等由乙方负责并处理。甲方在第一时间通知乙方，负责事故现场应急处理，积极配合事故的调查取证并提供相关资料。

(八)派遣人员发生工伤、职业病、死亡等事故，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规定由用工单位支付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九)女性派遣人员在派遣期间出现孕期、产期、哺乳期，由甲方按国家规定承担应由用工单位承担的费用，乙方负责处理相关事务。乙方在向甲方派遣人员时，应向甲方准确提供“求职登记表中相关信息”情况。

(十)甲方向乙方推荐的合格应聘者，经乙方同意后可聘用为

乙方劳务派遣人员。现已在甲方工作的聘用人员，由甲方向乙方推荐，经乙方同意后，此类人员可建立劳动关系为乙方的员工。

-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 严重违反甲方单位规章制度的；
-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6)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十三)若因甲方生产经营性停待，自停待之日起甲方将停待派遣人员名单交乙方。自停待之月起，甲方继续支付停待期间的保险费和管理费，并按有关规定支付最低工资。

(十四)如甲方将派遣员工退回至乙方，乙方在《劳动合同法》约定的与派遣员工解除劳动合同关系时，除本合同第十二条规定情形外，应由甲方按《劳动合同法》规定支付经济补偿金，在办理解除关系时支付。

(十五)派遣人员要遵守并履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保守企业秘密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保守甲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重要业务统计指标、核心技术和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在派遣至甲方工作期间及终止或解除合同后，不得以任何方式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甲方商业秘密。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乙方应依据法律法规规定，与派遣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 (二)乙方应认真履行与派遣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的全部义务；
- (六)乙方根据甲方的需要派遣人员，并配合甲方对派遣人员

实施组织管理、岗位调动以及业绩考核，定期对派遣人员进行有效的跟踪和管理。

(七)乙方与派遣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起30日内，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派遣人员办理社会保险手续，负责缴纳各项保险费用，按规定标准从派遣人员当月工资中扣除各类保险费，并按《补充协议》约定缴纳其他社会保险费。

(八)乙方派遣人员在工作中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经甲乙双方认定或相关机构认定后，由负责人员按企业有关制度负责赔偿。

(九)乙方负责对派遣人员进行派遣前的政策、法律教育，职业道德培训，提供必要的建议和指导，并如实介绍甲方情况。

(十)乙方根据甲方需要，可对新进劳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取得岗前培训合格证者方可提供给甲方，培训费用由甲方负担。

(十一)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对派遣人员进行健康体检(体检项目、体检医院由甲方指定也可乙方指定)，体检日期不得超过派遣开始之日前一个月，经甲方确认体检合格者方可派遣到甲方。

(十二)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因工伤事故造成的伤、残、亡等事故，甲方应在第一时间通知乙方，并进行积极抢救和现场保护，垫付相关医药费，待乙方启动工伤保险机制后一并处理。

(十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有关信息应确保真实有效，由于虚假信息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

(十四)派遣人员发生工伤、职业病、死亡等事故，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五、甲方应支付的劳务派遣费用、结算标准及支付时间

(一)所有派遣员工(在岗及非在岗)当月依法应得的薪资:

(二)甲方支付给乙方的管理服务费用如下:

(三)派遣员工在甲方的管理费用按实际工作天数计算。如果未整月在职,管理费计算方式应为100元、30天*实际出勤天数,如果出勤天数为31天依30天计算。

(四)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

(五)上述费用甲方在每月 日前 汇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如遇节假日时提前。所有相关费用需要乙方开具相应的相关服务行业发票给甲方。

(六)甲方向乙方支付的派遣工工资结构详见(附件一)

(七)甲方的计薪周期为每月 日至 月 日;

(九)在甲方按时支付相关费用的前提下,乙方应在每个薪资考勤结束日所在月的次月 日前之前最后一个工作日向派遣员工发放工资。

六、违约责任

(一)甲、乙双方应按照本协议及补充协议所约定的内容,履行各自的义务。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义务视为违约,须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对方违约金。

(二)甲方不按照本协议及补充协议所要求的时间和方式支付所有款项,逾期30天以上的,除按本协议支付费用外,还应按日支付1‰滞纳金。

(三)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因体制改革、生产经营发生重大

变化或组织结构调整等减少劳务人员时，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减少人员的经济补偿金，经济补偿金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标准支付。

七、其它

(一)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中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可依法提起诉讼。

(二)本协议条款与国家、省、市新颁发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发生冲突时，以新颁发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为准。

(四)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处，以补充协议为准。

(五)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